

五十多年前，我是一名爱好文学的中学生，有幸与先生结识。那时我在永乐中学读书，先生在白王中学任教，两厢距离遥遥，但有时一起参加县上的文学活动，也就有了接触。先生虽然没有给我教过课，但在文学创作上对我多有开示，在我心中，一直认定他是我的老师，诚如古人所讲之“私淑”。

冯日乾早年写过戏，后来写评论，扬名文坛的则是他的杂文。上个世纪90年代，《文汇报》开辟“新杂家”专栏，每期推出一位杂文作家，第一期开栏亮相即冯日乾。他的杂文曾先后数十次获得全国和省、市奖项。后来他将主要精力投入散文写作。他的散文，构思缜密，出手严谨，一字一句，十分讲究，其笔墨之精妙，在作家当中算得上佼佼者。

当然，这不是说先生单单是修辞造语高深，先生性情耿介拔俗，为人淡泊冲虚，处事行不苟合，这种人格特征，在他的作品里有着鲜明表现。读他的散文，让我最为感佩也最触动心灵的，是其中所表现出的见识、情怀、风骨。

识见

识见就是作者的发现，而这种发现，是以深厚的学养打底，对生活、人物、事情有着属于自己独特的感受和见解。有“识”未必有“见”，而有“见”一定要有“识”。写作以表现自己独特的识见，似乎一直是冯日乾追求的目标，而这识见，往往成为照亮他作品闪闪发光的内核。

《文姬归汉歌》《说不尽文姬归汉诗》，写曹操重才惜才的人文情怀，写一代枭雄幽深复杂的个性特点。曹操悲怜满腹经纶、名重天下的好友蔡邕死去多年，身后颇有乃父之风的女儿文姬却流落番邦，一去十载杳无消息，决意救贖文姬归汉。文姬远嫁，连同曹操此举，历代文人多有褒有贬，评说不一。贬者如明代诗人郑真：“名父不应儿失节，九泉羞杀蔡中郎。”另一位明代诗人江源题《蔡琰归汉图》：“远嫁胡沙过十秋，哀弦弹怨不弹羞。”元末杨维桢嘲讽曹操：“君不见阿瞒老贼蔡文姬，博学才辩何所施，天下羞诵《胡笳》词。”对蔡琰的同情，对曹操救贖蔡琰义举的理解，冯日乾连写两篇文章，驳斥那些高举道德大棒的道学孺儒，连同穷兵黩武的汉武帝、冷漠无情的汉成帝，也一齐扫将过去。其论述之严密，言辞之犀利，看得人直呼痛快。

写白居易的有《艰难的告别》《白司马的青衫泪》和《〈长恨歌〉：明君误国的悲叹》三篇。写这种历史文化散文，须得有传统文化根底作支撑，非学养深厚者不可为。冯日乾写得从容潇洒，读来颇觉走心。

第一篇写白居易忠体国，得罪朝廷，由太子赞善贬为江州司马，逐出长安。在归隐林泉、独善其身与兼济天下、忧国爱民二者之间的权衡选择中，白居易历经十五年内心煎熬和痛苦挣扎，那一段纠结纠结、浮浮沉沉、酸酸楚楚的命途际遇，那“朝餐多不饱，夜卧常少睡”的煎熬和痛苦，格外令我们牵心挂肚。

第二篇写一次铭刻文学史的相遇。《琵琶行》堪称千古不磨的长篇叙事诗，表达了诗人满腔迁谪之感，借琵琶女琴声而发，比兴相结，寄托深遥，感倡女之漂流，叹谪居之沦落，“其意微以显，其音哀以思，其辞丽以则”（《唐宋诗醇》）。

它是如何创作出来的？冯日乾决意要为我们还原浔阳江头之夜那场月朗星盼的邂逅。早有前人否定了这次邂逅，宋代洪迈有言：“白乐天《琵琶行》一篇，读者但羨其风致，敬其词章，至形于乐府，咏歌之不足，遂以谓真为长安故倡所作。予窃疑之。唐世法网虽于此为宽，然乐天尝居禁密，且谪官未久，必不肯乘夜入独处妇人船中，相从饮酒，至于极丝弹之乐，中夕方去，岂不虞商人者它日议其后乎？”（《容斋五笔·卷七》）冯日乾无疑读过《容斋五笔》，但他有识，更有见，在文章中，他写到了白居易私交倡女遭人非议的可能性，但

冯日乾印象

□白描

他更愿意相信白居易有着高洁的人格，目光聚焦于诗人因同情心而在那个夜里散发出来的人性的闪光。诗人放下身段，请对方饮酒，与之交流，倾听其琴音心声，事后依然不觉得自己的这些表现是“失言”“失态”“失身份”，反而把当时的情景以诗的形式绘制出来，“回放”给世界听。读罢冯日乾的识见，在我心里，白居易浔阳江头夜会倡女是真还是假，已变得无关紧要；重要的是冯日乾写出了他心中的白居易，写出了诗人身上澄明坦荡的光辉。与其说冯日乾写的是实景，毋宁说写的是心境映照出的镜像——打破世俗之见和世俗之累，澄明之心与澄明镜像互映互衬，从而成全一曲千古绝唱。

第三篇，是评论，是考据，也可以当散文来看，关于《长恨歌》的解读以及《长恨歌》的写作缘起、旨意都在其中。文学创作和学术研究，历来被人们看作是两个路子，在这里，冯日乾将二者有机结合在一起。优美的文学语言，有根有据的挖掘考证，缜密细致的逻辑推导，重要的还有冯日乾对“稀代之事”的反思感悟，对人性的深度思考，以及发出的警世之言。那种穿越历史尘埃、洞见朝代兴替的深邃目光，让一个作家兼学者的禀赋和功力，得以充分展现。

还有《慎笑前贤》，写“不仙不佛不贤圣”“直撼血性为文章”的郑板桥，写他的狂放与标新，再转笔写他人格的另一面——视通万里、体察天意、呼唤爱心、仁民爱物，一个多棱面的立体郑板桥便站在了我们面前。另有《从“雁塔题名”到“文塔题名”》，从历史到现实，从文献到生活，从景物到人物，沉潜古都长安大雁塔以及近旁的泾阳崇文塔的逸闻旧事与文人的不解之缘，表现了两塔文芒交汇直射斗牛的壮景，抒发了一种阅尽人间春秋的感慨。《被误解千年的“西邸瓠口”》，一字之疑，一字之问，则显示了冯日乾严谨治学的态度和学无所遗的才华。

有学识，有见地，所谓高才妙章，大抵如此。

情怀

读《欠她一个真相》时，我被深深打动。兰英是冯日乾家里收养的一个逃荒女，被父母当作亲女儿一样对待，一家人亲情浓厚，日子虽苦却其乐融融。可是因为不到一年之内兰英三次遭遇野狼尾随，家里又颓垣断壁，父亲认定她是“扫帚星”会招灾，硬是说服母亲把她送人了事。

这件事给童年的冯日乾心里留下浓重的阴影。七十年后，冯日乾意外地和他的兰英姐相见。八十开外的老人仍不清楚当年因为何故将她送人，这未揭开的真相犹如沉重的石头压在冯日乾心头。文章里，冯日乾写愧疚之情，写难以释怀的心灵压力，写寻找良知和道德救贖的可能性。其情也真，其意也切，深切的人性自省和慈悲的人道情怀由此流泻而出。

写对小人物命运的同情与悲悯的，还有《末代小妾的奇诡人生》。出现在冯日乾笔下的，是在纳妾陋习将消亡、共和国建立前不久，被命运主使做了人妾的四名女子泪水涟涟

的人生之路。她们在青春花季已尝被强势力裹挟的命运之苦，而后半世的命运更被扭曲，更加心酸。冯日乾无意展览小妾奇诡人生的私宅密事，而是以人情人性为支点，表达了一种文化立场，这使得看上去似乎是一个香粉题材的秘闻故事，跃升为对人生向度和文化价值的省察与审度。

写抗日英雄佟德厚，其人生确实是个奇迹。自他离开家乡土地奔赴抗战前线的那一刻，他的命运便被血与火、生与死、时与势、必然与偶然、侥幸与不幸、社会与世道所拨弄。毫无疑问，他是个大英雄，当他挥舞着大刀，在台儿庄战场向日寇冲杀过去的时候，他在敢死队中挺立到最后没有倒下，这似乎成为他人格和命运的象征，也似乎注定他该受的以命相搏的考验和苦难远未结束——他一生历尽劫难却始终坚强面对。冯日乾充满敬意地写佟德厚的英雄气，写人的精神和意志的力量，但作品的旨归是指向生命个体在时势大潮里的无由选择和无可奈何，冯日乾想跃上人世烟云之外的高处，用类似上帝那样的眼光注视尘世悲情剧目一幕接一幕上演。不是冷漠，而是唯有借得这样的眼光，才有大情怀大悲悯，才能参透命理深幽和人生百味。

《绝域情怀》写苏武出使匈奴被无理扣留，敌国要他投降，他宁死不从，被流放北海。冯日乾写苏武在人迹罕至、朔风万里、雁断云边的胡天胡地，顽强挣扎以求生存，抱定一个信念：活得再苦，等得再久，也要回归故国，直到节旄尽落，须发变白，依旧矢志不渝。但作品的着力点，不独写苏武的英雄气概，而是力求展现大英雄多侧面的精神世界。对背负叛将罪名的李陵，苏武虽表明自己誓死不降的态度，但能倾听对方的倾诉，李陵感其至诚，不禁泣下沾襟。苏武没有画地为牢，将一切与“胡”字沾边的人事拒于门外。苏武因传授结网、纺丝绳和矫正弓弩技术，结交了匈奴於靛王，彼此成了朋友。苏武娶一位匈奴女子为妻，正统观念会认为娶“胡妇”不是什么光彩事，而冯日乾则报以理解和认可，以人道眼光和唯物主义者态度，为苏武解开政治绑架的绳索。

“千里绝域，万里心胸，悦纳友好，不拒佳人，谁能说大英雄不可有达人情怀？”冯日乾如是说。一种情怀，接纳另一种情怀，只能说这是同频共振。

风骨

风骨是被中国文人很看重的一种美学品格，往往又被植人人格化内涵。

冯日乾其文，素被人们看作颇具风骨。端直的言辞，骏爽的气，刚健遒劲的格调，构成其风骨的显著特征。

崇尚风骨，是中国文人的传统，也是历代士子的追求。他赞美嵇康。他欣赏嵇康不与司马氏政权合作，厌恶官场恶俗和诸多“不堪”，执意隐居不仕。嵇康这绝霸独放、立生无累、萧萧肃肃、爽朗清举的洒脱，是不是正应和了冯日乾的人格理想？



神之兽

□周华诚

貅。很多时候，貔和貅并没有严格的分别，人们把它们看作是同一种神兽。不过，又有一些人认为，貔代表雄兽，貅代表雌兽。仅仅因为性别不同，各自就有了不同的名字，这种动物也很有意思。有一天，貔和貅得罪了天帝，被罚到人间。作为惩罚，它们的肛门也同时被封，因此它们只能不断地吃，而不能排出任何东西。这也是为什么貔貅常被视为招财的吉祥物的原因。“口吞四方之财，肚藏天下之宝”。貔貅因为某一种生理缺陷，反而获得了神奇功能，也因此得到天下人的喜欢和崇拜。貔貅的形态比较统一，龙头、马身、麟脚，额下有长须，两肋有翅膀，会飞，且凶猛异常。现在较为流行的形状，是头上有一角或者两角，全身有长鬃卷起，有些还有双翼，尾毛卷曲。真是瑞兽啊！人们赞叹道，并且把貔貅摆在重要的地方。

独角兽。西方的神话里，独角兽像一匹马，额前有一个螺旋角。这匹马代表高贵、高傲和纯洁。有的故事中，独角兽不仅有一个角，还有一双翅膀，类似于天马。在中国古代的神话里，比如说《山海经·北山经》记载的“朧疏”，就是东方独角兽的一种。这个“朧”字，读作欢。明代许仲琳撰写的《封神演义》可谓天马行空，类似今日的某些网络小说。根据明末刻本《全像封神演义》的描绘，有一种独角鸟烟兽，不但具备普通神兽日行千里的能力，还能在战斗中喷烟瞬移。这种独角兽看起来也像一匹白马，尾巴如狮尾，头上长有一角。今天的人们，尤其喜欢独角兽。当下人们口中的“独角兽”，一般指的是一种企业，其成立不超过十年，估值超过十亿美元，少部分估值超过一百亿美元；它们不仅是市场潜力

无限的绩优股，而且商业模式很难被复制。如果说，“你太牛了”还不够的时候，或许还可以说，“你太独角兽了”。

麒麟。它外貌出众，俊秀异常，身体像鹿，脑袋像龙，头顶一对龙角，尾巴像牛，全身覆盖着彩色的闪闪发光的鳞片，而且还会喷火，简直叫人惊叹。《山海经》记载，昆仑之虚，方八百里，高万仞，那里是百神所在，守门的神兽叫开明兽。开明兽，也就是麒麟。麒麟守护百神，它既拥有兽类的力量，又具备神的神秘威力，“神兽之长，兽类之神”。人们都知道麒麟是一种吉祥的动物，可以为人们带来好运和幸福。有一位演艺明星，还为自己的儿子起了这个神兽的名字，这也说明，麒麟基本上是一种让人喜欢的神兽。

鳌。神鳌，在一次巨大的意外事故中发挥了关键性作用。水神共工与火神祝融大打出手，水神落败，一怒之下，将世界之柱不周山撞倒。于是天地塌陷，人间陷入灾难。此时，补天的女娲娘娘“断鳌足以立四极”，将天地撑住。可怜那鳌，用自己的四足撑起了天地，谓之顶天立地。鳌的形象，有的说是龙首龟身，有的说是龙首鱼身。总之，鳌的头就是龙的头，是特殊的部位。唐宋时候，皇宫城墙和街道上刻有鳌鱼的图案，凡是科举中第的进士们都要到御阶之下依次迎榜。而最为光荣的状元，此刻就站在鳌头的位置。因此人们说“独占鳌头”，就差不多是冠军的意思。

黑狸虎。大元帅赵公明的坐骑，说是赵公明驯服黑狸虎的故事。这个黑狸虎威风凛凛，刚好碰到赵公明，被其收服为坐骑。

梅花鹿。《封神演义》中，燃灯道人（即佛教的燃灯古佛，

也叫定光佛）的坐骑就是梅花鹿。《封神演义》中的四名人——燃灯道人、南极仙翁、文殊广法天尊、赵江都以梅花鹿为坐骑。梅花鹿虽是神兽，现实生活中也真实存在着。我们看见梅花鹿，觉得真是俊秀，甚至比麒麟还要更亲近一些，毕竟麒麟这个神兽只可远远想象，梅花鹿却可以亲近触摸。

貌。《说文解字》中记载：“貌似熊，黄黑色，出蜀中。”貌在古人眼中，甚是诡异凶猛，相传它胃口大，吞铁如泥。后人还有说，貌专门吃梦。以梦为食，吞噬梦境，也可以使被吞噬的梦境重现。吃梦的动物，这个最是奇幻，不知道吃梦能不能吃饱？

山西稷山，北阳城村，六月。这一天，貅、独角兽、麒麟、鳌、黑狸虎、梅花鹿、貌，神兽们都来齐了。

它们身形巨大，气势威武。它们的现身，带来了远古的气氛，似乎让人一下子与上古时代的神兽们接通了气场。

这是一次人与神之间的交流。锣鼓震天，一声一声的锣鼓，是神兽们行进的鼓点。那些神兽身形之巨，体态之高，足以令周遭之人仰望。毕竟是神兽啊！且看，还有人骑在高高的兽身上，他们画着奇异的妆容，手持宝剑、神鞭等多样武器。

神兽们是在北阳城古砖塔旁走动的。这些古老的兽令我肃然动容。原来在北阳城这样的土地上，人们还留存着远古的记忆。这个神兽，难道不是来向我们传递信息的吗？

这是一个朴素的村落，阳光热烈，村庄也陷入古老的沉默中。北阳城村的选址，是较为平坦的台地，东侧是沟壑，沟壑里有一条天然的李铁河。

李铁河，一条干涸的河。黄土高原到处都是灰扑扑的样子，沟壑沧桑，和“高跷走兽”一样都是远古的样子。“高跷走兽”现在是国家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作为一项传统的民俗文化，盛行于清朝雍正初年，出现在规模盛大的庙会活动中，经久不衰，至今已有三百多年的历史。我却觉得，至少已经在世间流传了三千年。

“高跷走兽”的表演形式，是由两人表演连体高跷，人与兽巧妙组合，精心装扮。表演时，两人负重，足踩高跷。观看“高跷走兽”，观看的是神兽，而真正的要义，是欣赏表演者的脚步节奏。他们是按照曲牌节拍行走，两个骑兽者配合默契，步伐一致，表演者与锣鼓、花鼓等辅助配乐者配合密切，配乐者敲出了震天的气势，神兽们也跳出了震天的气势。神之兽的到来，完全将我们震撼。当我仰望那些巨大的神兽时，仿佛可以听到远古时代的风声与水声，还有电闪与雷鸣。我想，这么原始、粗犷和富有野性的“非遗”节目，仿佛携带着人类祖先对于自然界与精神秘密的敬畏。

黄土高原上，世代的居民为了生存，与自然进行着持续的博弈。他们在这片土地上播种与收获，繁衍与生息。“高跷走兽”似乎就是这片大地的子民为了应对恶劣环境，为了与自然之神力抗争，而创造出的一种神圣的仪式。它是人们



冯日乾

他赞美伏生。伏生不畏秦皇强权暴政，在焚书烈焰即将点燃之际，冒死藏书，继之又以儿子性命护书。冯日乾感叹，这彰显了“一个真正的读书人的担当精神与嶙峋风骨”。

他赞美王微。这位泾阳乡党，是最早致力于将西方科学技术传入中国的明代科学家，其在科学方面的贡献让冯日乾感到骄傲，而其不畏权贵和铁骨铮铮的高迈人格赢得“关西劲士”的美名，更让冯日乾由衷感佩。

他感慨被遗忘的左翼作家、“陌生的邻家人”冯润璋的命运际遇，理解他耿介的性情，赞赏他倔强的灵魂，评价他“一生质直好义，上不阿附权势，下不宽恕小人”。但愿身如冰峰洁，文自有其人格理想。

当然，他不只是赞美，也有不屑：不屑迎附那种脆弱的人品文品，哪怕对方是声名显赫的文化名人。

关于文人风骨，我以为其精义无外乎家国情怀，悲天悯人，疾恶如仇，刚直不阿，卓尔不群，讲道义而重品行，讲原则而耻苟且，讲信义而践承诺，讲气节而守名节。而风骨的艺术呈现样貌则为高洁淡雅，风格奇伟，挺拔刚劲，清丽不俗。通观冯日乾作品，我以为，他给我们提供了一个文人风骨的鲜活样本。

我爱我师，我敬我师。识见、情怀、风骨，在他的文学人生中尽皆呈现。在这个喧嚣功利的浮世，他保持本真，做了他能做到的。有他的文字，有他的坚守，已经足够。我和冯日乾其他的文友高虎，有一首写冯日乾的诗，且以此诗作结，诗曰：

青灯故纸细钧沉，夜夜窗深情更深。总为苍生伤使命，不从未阙唱嘉音。论人每有树人笔，忧世常怀济世心。锦绣文章冰雪骨，一回掩卷一思寻。

心中对力量的信仰，也是人们对希望的寄托。

每当举行庙会时，村里的男女老少都会齐聚村头，迎接这些神兽的出现。

“高跷走兽”不仅仅是表演，更像是一种仪式。它激起人们对古代神话的记忆，唤起人们对先祖的尊重。在那些简单但富有力量的舞蹈中，正蕴藏着古人与自然、与神明的沟通。演员们看起来像是骑在神兽之上，真相其实是，他们脚踏高跷，正背负着神兽的全部力量。

这是一种神奇的隐喻——喧天的锣鼓声中，那些神兽仿佛活了过来。它们威武雄壮，正似古老神话中的神灵，游走在世间。而当你仔细观察，便会惊讶地发现，其实是演员们正背负着这些巨大的神兽——他们踩着高跷，让神兽与人的身体合二为一，共同演绎了这震撼人心的场面。

背负巨大的神兽，对演员们无疑是一种挑战。他们必须要有强壮的身体、精湛的技艺，还需要与搭档有着默契的配合。

一个小时后，我在村中漫步时，忽然迎面走来一个上身赤膊、脸上涂着油彩的村民。我突然醒悟过来，他就是刚才“高跷走兽”的表演者之一。我连忙举起相机，拍下了他的身影。他和我挥手，对我的拍摄热情回应。近前发现，他满头满身，都是汗水。

真不容易。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高跷走兽”成了一个朴素又神圣的仪式，接通当下与远古的记忆。而那些表演者，他们作为本村的村民，作为这片土地上的记忆的见证者和传承者，却面临着窘境。

村民说，目前北阳城村的“高跷走兽”表演者，主力是五十岁左右的村民。但是，能够表演的村民人数在不断减少。一方面，固然因为这是非常有难度的一项技艺，走兽道具不能够被轻易驾驭；而另一方面，则是这项表演的收入甚微，越来越多的村民为生计而离开了村庄。

这是大地上许多村庄共同面临的难题。村民在离开，许多古老的村落也在消失，那些凭借着村落传承千百年的文化记忆，也不得不面临着变化与消逝的过程。

神兽们——貅、独角兽、麒麟、鳌、黑狸虎、梅花鹿、貌——此刻，它们已被卸下，堆放在某一个庄重的场所。表演者们需要去洗脸、洗澡。他们卸下油彩，回到日常生活之中——进城去拉车，当搬运工，或者在建筑工地上砌砖。

只有在某一些时刻，神兽们将会唤回他们。

